

习近平同老挝人民革命党中央总书记通伦通电话

新华社北京1月21日电 1月21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应约同老挝人民革命党中央总书记通伦通电话。

习近平代表中国共产党、政府、人民对通伦当选老挝党中央总书记表示祝贺。习近平表示，老挝党十一大胜利召开，提出一系列治党治国新思路新举措，对推动老挝社会主义事业不断向前发展具有重大意义。相信在以通伦同志为首的新一届老挝党中央领导下，老挝全党全国人民将团结一心，努力实现十一大确定的目标任务。

习近平指出，中老是山水相连的友好邻邦，坚持共产党领导，坚持社会主义方向，是中老关系的本质特征。当前，中老关系处于历史最好时期，面对世界

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全球疫情叠加影响，中方愿同老挝一道，进一步密切高层交往，增进战略沟通，深化治党治国经验交流。双方要稳步推进中老经济走廊和中老铁路等重大项目建设，推动中老共建“一带一路”取得更多成果。同时，双方要深化文化、青年、旅游等领域交流合作，不断丰富中老命运共同体人文内涵。中方将继续支持老挝抗击疫情的努力，愿积极考虑向老挝援助一批新冠肺炎疫苗。中方愿同老挝加强国际和地区事务中的协调和配合，促进共同发展繁荣。习近平并祝愿通伦在新的重要岗位上取得新的更大成就。

通伦表示，十分感谢习近平总书记同志在老挝党十一大胜利闭幕后不久即与我通电话，这充分体现了总书记同志对老中关系的高度重视和老中两党、两国、

两国人民的深厚情谊和传统友好。此次老挝党十一大取得一系列重要成果，老挝党将坚持有原则的全面革新路线，带领人民取得一系列新胜利，为推进老挝社会主义建设奠定坚实基础。老方衷心感谢中方在老挝发展的各个时期包括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上向老方提供的宝贵支持和帮助，将继续推进老中命运共同体行动计划的落实工作，同中方加强共建“一带一路”等领域的合作，促进各层面友好交流。老方坚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领导下，中国人民一定会取得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成就，如期实现既定奋斗目标。

通话期间，习近平同通伦共同宣布正式启动中老友好年，举办系列庆祝活动，推动中老友好深入人心。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部署强化措施完善制度坚决制止涉企乱收费 有序做好法定税费征缴工作 确保不增加企业和群众不合理负担

新华社北京1月21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1月20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强化措施、完善制度，坚决制止涉企乱收费，有序做好法定税费征缴工作，确保不增加企业和群众不合理负担。

会议指出，广大市场主体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力量源泉，直接关系亿万群众利益。要围绕支持和服务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多出实招帮他们解难题，减轻不合理负担，更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近年来，各地区和有关部门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大力清理规范涉企收费，中央设立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分别减少70%和30%以上，

各地也取消了一大批收费项目。特别是去年出台的减税降费、阶段性减免社保缴费等政策，对保住市场主体、稳住经济基本盘发挥了关键作用。

会议指出，当前疫情和经济形势复杂，市场主体仍面临不少困难，要标本兼治，持续治理乱收费，减轻企业负担，巩固经济稳定恢复的基础。一是在全国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检查，严肃查处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提高征收标准、扩大征收范围、乱摊派等问题，对企业反映强烈、社会影响恶劣的乱收费行为予以曝光。对行业协会商会收费全面开展自查抽查。二是规范交通、税务、应急等领域执法，科学制定裁量基准，对轻微交通违法、一般交通违法初犯、偶犯等更多采取警告方式，慎用或不适用罚款，在税务执法领域研究推广“首违不罚”清单制度。落实和完善罚没管理制度，罚没收入全部上缴国库，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三是继续清理规范重点领域收费。新设向企业收费的政府性基金必须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到期基金能取消的一律取消，一时难以取消的也要降低征收标准。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管理，对收费标准明显偏高的要采取降标措施，取消体现一般性管理职能的收费项目。四是加强海运口岸收费监管，依法查处报关、物流、仓储、货物装卸等环节强制服务收费和明码标价不规范等违规行为。五是加快修订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等方面法规，

及时修改或废除不合理的行政处罚事项，从制度上防止涉企乱收费。会议要求，要做好法定税费正常征收工作，不得自行对历史欠费进行集中清缴，不得因社保费征收职责划转使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增加缴费负担。今年所有省份要保持社保费现行征收方式不变。要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社保缴费业务流程，扩大“非接触式”服务范围，7月底前实现企业缴社保费基本能网上办理，年底前实现个人缴费基本能“掌上办理”。创新措施，充分保障老年人、重度残疾人等特殊人群缴费顺畅便捷。加强社保费征收情况监测分析，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强化监督检查，对违规行为依规依纪严肃问责。

■编者按

2020年，省政府在重点工作综合大督查中，发现了一批具有代表性、典型性的经验做法，值得交流分享。这些经验有利于进一步激励全省各地主动作为、狠抓落实，形成开拓创新、比学赶超的生动局面。湖南日报推出《真抓实干 开拓创新》专栏，将对国务院第七次大督查和省政府2020年重点工作综合大督查发现的我省23项典型经验做法进行集中报道。

湖南施工图审查改革见成效

推动“零跑腿、零接触、零付费”，获国务院办公厅通报表扬

1月20日召开的全省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电视电话会议透露，我省实现施工图审查“零跑腿、零接触、零付费”，被列入国务院第七次大督查发现的43项典型经验做法当中，获得国务院办公厅通报表扬。

施工图审查制度，是从设计源头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的一项底线制度。随着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多头送审、纸质报审费时费力、审查流于

“走形式”等弊端开始显现。贯彻深化“放管服”改革部署，我省2017年在全国率先启动房建和市政施工图审查制度改革。

全面推行“互联网+多图联审”，我省建立统一的施工图审查办理平台，住建、消防、人防施工图并联审查，实现了申报、遴选、审查、修改、申诉及审批全流程线上办理，用平台“数据跑”和部门“联动审”实现企业“零跑腿”，审查全流程总用时由原来80天缩短至15至18天，时效为全国最快。

省住建厅介绍，施工图审查办理网络平台自动记录并公开办理进度，勘察设计企业和建设单位通过平台可对审查机构业务承接、办理时限等九方面进行“云”评分，推动政府部门“审查权”转变为“零接触”的规范化服务，有效避免了“人情审查”“关系审查”。(据《湖南日报》)

传统施工图审查制度沿用投资者付费审查，审查机构独立性难以保证，容易导致施工图审查“图形式、走过场”。我省在全国率先实行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由政府聘请审查机构依法进行质量安全监督，审查机构成为独立第三方。目前，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已覆盖全省所有市县区（含园区），实现企业“零付费”，切实减轻了企业负担。

值得关注的是，法工委对存在违背宪法规定、宪法原则或者宪法精神，与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不相符或者与国家的重大改革方向不一致，违背上位法规定，或者明显不适当等问题的，区分不同情况分别予以纠正、作出处理。

如何纠正“不合法”的法规规定？

全国人大常委会这样做

法律规定“不合法”怎么办？根据宪法和有关法律的规定，全国人大常委会有权撤销、纠正与宪法法律相抵触的法规、司法解释。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沈春耀20日向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报告了2020年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显示，一年来，按照“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要求，进一步加大对报备法规、司法解释、特别行政区法律的审查力度，发现和纠正了一些“问题法规”。

这些问题被发现

一年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共收到报送备案的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经济特区法规、司法解释、特别行政区法律1310件。在进行形式审查时发现，51件存在施行日期不明确、缺少标准文本、公布日期早于批准日期、报送备案不及时、备案文件不齐全等问题。

对于这些问题，常委会办公厅及时向有关报备机关发函，提醒报备机关予以纠正，督促报备机关规范报备行为，提高报备质量。

常委会法工委着力加强主动审查力度，实现“有件必查”。法工委法规备案审查室主任梁鹰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介绍，去年法工委组织开展了5个方面的专项审查，各级各类国家机关制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

问题，但是征收依据与2014年修改后的预算法规定不符，遂向司法部提出，如果需要继续征收民航发展基金，应当及时完善相关法律或者行政法规依据。

还有公民提出合宪性审查建议，认为最高法院司法解释关于城乡居民人身损害赔偿标准的规定不一致。法工委审查认为，随着社会发展进步，国家提出城乡融合发展，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将逐步缩小，城乡居民人身损害赔偿计算标准的差异也应当随之取消，遂与最高法院沟通，建议在总结试点经验基础上，适时修改完善人身损害赔偿制度，统一城乡居民人身损害赔偿标准。

除合宪性审查外，法工委还对与上位法相抵触的规定进行纠正。

例如，有的地方性法规规定，摩托车应当在二轮车道行驶，否则以罚款，有公民对此提出审查建议。法工委审查认为，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道路划分为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的，实行分道通行。地方性法规以车轮的数量作为划分车道的依据，使作为机动车的摩托车与非机动车混行，与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规定明显不一致，已要求制定机关作出修改。

这些举措将推出

备案审查，是保证党中央令行禁止，保障宪法法律实施，保护公民、组织合法权益的重要制度。

沈春耀在作报告时表示，2021年将积极稳妥推进合宪性审查工作。在备案审查工作中加强对法规、司法解释合宪性、涉宪性问题的审查研究，探索在合宪性审查中适时解释宪法，对违反宪法规定、宪法原则、宪法精神的法规、司法解释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坚决予以纠正，维护宪法权威，保障宪法实施。

同时，还将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重点，适应“加快立法”的要求，进一步加强主动审查、专项审查。探索审查研究中的听证、论证、委托第三方研究等工作机制。拓展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功能，提升备案审查工作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梁鹰向记者透露，接下来还将建立备案审查专家委员会，借助外力开展审查研究工作，推动构建以备案审查为基础的中国特色宪法监督理论体系。

(新华社北京1月21日电)

广告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衡阳监管分局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衡阳监管分局批准，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现予以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市高新区支行

机构编码：B0018S3430400017

许可证流水号：00673166

住所：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华新大道41号银泰红城26栋101-2室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衡阳监管分局

发证日期：2020年12月8日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衡阳监管分局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衡阳监管分局批准，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现予以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市酃湖支行

机构编码：B0018S343040027

许可证流水号：00673172

住所：湖南省衡阳市珠晖区衡州大道49号佳源罗马都市1-1063、1-1064、1-1065室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衡阳监管分局

发证日期：2021年1月18日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衡阳监管分局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衡阳监管分局批准，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现予以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华新小微支行

机构编码：B0015S343040003

许可证流水号：00673173

住所：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祝融路29号中房都市村庄华新苑1、2、3号临街门面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衡阳监管分局

发证日期：2021年1月20日

减资公告

根据2021年1月19日衡阳市宇岳商贸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1000万元减至人民币100万元，现予以公告。为保护本公司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本公司联系方式：

15880169292

联系人：王先生

衡阳市宇岳商贸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9日

房产实测绘成果公告

各位业主、相关利害关系人：

我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委托衡阳市大雁地理信息有限公司对坐落在衡阳市高新区衡州大道（中路）168号的衡阳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一、二、三期完成了实测绘，实测绘成果报告编号为房产测（实）字第202012151141号，总建筑面积为126556.96平方米。实测绘成果现拟报衡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审核备案。本项目房产建筑面积、专有部分面积和分摊的共有建筑面积等信息已在网公示，请各位业主及相关利害关系人登录http://www.hyc365.com/（衡阳房产交易服务网）进入“公示公告→测绘公示”查询，或登录https://www.hengyang.gov.cn/zbxz/（衡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官网）进入“测绘成果公示”查询。如对网上公示的房产实测绘面积和信息有异议，请于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衡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递交书面意见。咨询（投诉）电话：0734-8275619。特此公告！

衡阳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1日

房产预测绘成果公告

各位业主、相关利害关系人：

我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委托衡阳市大雁地理信息有限公司对坐落在蒸湘区长丰大道1号珠江·畔山豪庭2#楼、6#楼、7#楼项目完成了预测绘，预测绘成果报告编号为房产测（预）字第202101202075号，2#楼总建筑面积为21578.09平方米，6#楼总建筑面积为9948.93平方米，7#楼总建筑面积为9961.46平方米。预测绘成果现拟报衡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审核备案。本项目房产建筑面积、专有部分面积和分摊的共有建筑面积等信息已在网公示，请各位业主及相关利害关系人登录http://www.hyc365.com/（衡阳房产交易服务网）进入“公示公告→测绘公示”查询，或登录https://www.hengyang.gov.cn/zbxz/（衡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官网）进入“测绘成果公示”查询。如对网上公示的房产预测绘面积和信息有异议，请于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衡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递交书面意见。咨询（投诉）电话：0734-8275619。特此公告！

衡阳和合置业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0日

关于不动产继承的公告

兹有汤仲云（身份证号码：430422194708155429）生前拥有不动产，坐落于衡南县向阳镇向氮路132号（衡南县小型轴承厂第二栋102室），国土使用证号为：南国用(2016)第15028号，房产证号为：南房权证向阳字第00017509号，面积38.35平方米，现继承人朱建清（身份证号码：430422196301100062）、邓芳（身份证号码：430411198011200540）、朱嘉霖（身份证号码：430405201712030019）愿放弃上述不动产继承权，由朱沐熙（身份证号码：430405200512230038）继承。现继承人朱沐熙申请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如有异议者，登报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我中心将依法予以登记。

衡南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1年1月21日

下列证件声明作废

1.衡阳市道路运输管理处发给董忠军的430422197412074439号从业资格证
2.衡阳市道路运输管理处发给谭方富的430422199603203597号从业资格证
3.衡阳市妇幼保健院发给陈妍茜的R431013726号出生医学证明
4.常宁市中医医院开给廖书中的湘财通字（2020）0046101553号湖南省医疗住院收费票据收据联原件